

全区药品监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保障药品质量安全 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呼和浩特讯 2月28日,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了全区药品监管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十届十一次全会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自治区十届纪委第六次全会部署,贯彻落实全国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全区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19年工作,研究部署2020年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陈洁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纪委监委驻市场监督管理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局党组成员武来才出席。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杨凤屹出席会议并做工作报告。

会议传达了自治区政府副主席欧阳晓暉的批示。他在批示中指出,2019年全区药品监

管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开拓进取,攻坚克难,在推进机构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创新监管方式方法、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守底线保安全、追高线促发展等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区各级药品监管部门行动迅速,周密部署,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希望全区各级药品监管部门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药品安全的一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按照“四个最严”要求,科学、依法、有效实施监管,加强服务,防风险守底线,强监管促发展,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积极推进高素质职业化专业化药品检查员队伍建设,加快推进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切实保障全区各族群众用药安全有效,为促进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陈洁在讲话中对2019年全区药品监管

工作取得的成绩,特别是对疫情发生以来,全区药品监管战线在加强疫情防控药械质量安全监管、保障医用物资供应、助力联防联控等方面所作出的工作给予了肯定。同时,就进一步做好2020年药品监管工作提出3点要求。一要深刻认识药品监管工作的重大意义。要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药品监管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履职尽责,严把每一道关口,确保我区各族人民群众用药安全有效。二要自觉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全力推动药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切实夯实药品安全监管基础,为实现我区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持。三要持续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强化政治建设,强化纪律作风,强化责任担当,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药品监管队伍。同时,要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为打好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付出最大努力。

杨凤屹回顾总结了全区药品监管战线2019年以来药品监管成效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果,并深刻分析了当前全区药品监管面临的形势与挑战。他指出,当前全区药品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但稳中有忧、稳中有变,主要体现在以下4个方面:药品安全问题依然高度敏感;守住安全底线仍是首要任务;零售药店监管出现滑坡;服务发展任务更加艰巨繁重。

杨凤屹就2020年工作,从全力抓好疫情防控、积极促进经济发展、继续完善监管体系、坚决守住安全底线、着力加强法治建设、持续夯实监管基础、加强对药品监管工作的督查指导、持续抓好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八个方面作了具体部署,要求做到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保障药品质量安全,服务疫情防控工作大局,推进全年工作目标任务落地落实,推动我区药品监管事业再上新台阶。

(刘琪)

3月起一批新规正式施行

3月1日起,一批新规将正式实施。一起来看看,将对你我产生什么影响?

免征湖北省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

2月25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对个体工商户加大扶持,帮助缓解疫情影响纾困解难。会议确定:一是自3月1日至5月底,免征湖北省境内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其他地区征收率由3%降至1%。二是个体工商户按单位参保企业职工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参照中小微企业享受减免政策。三是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发放低息贷款,定向支持个体工商户。四是切实落实将除高耗能行业外工商业电价进一步阶段性降低5%的政策。五是鼓励各地通过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方式,支持出租方为个体工商户减免物业租金。

房贷利率“重新定价”

央行发布公告,宣布从3月1日开始,推动存量浮动利率贷款的定价基准,从贷款基准利率向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转换,原则上这一转换应于2020年8月31日前完成。

举例来说,如果此前的房贷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0%,基准利率此前为4.9%,上浮10%后,房贷利率为5.39%。那么,2020年3月份开始转换后,购房者2020年的房贷利率仍是5.39%这一水平不变,只是计算公式发生了变化。新的房贷利率为LPR增加或者减少一定幅度。

清税无须“配比”欠税及滞纳金

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公告,将从今年3月1日起对若干税收征管事项进行调整和明确,其中包括取消欠税与滞纳金的“配比”缴纳要求,优化纳税非正常户的认定和解除程序等。新规定还明确了临时税务登记有关问题以及企业破产清算程序中的基本征管事项。

公告指出,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纳税担保人应缴纳的欠税及滞纳金不再要求同时缴纳,可以先行缴纳欠税,再依法缴纳滞纳金。按照目前的规定,纳税人缴纳欠税时必须以“配比”的办法同时清缴税款和相应的滞纳金,不得将欠税和滞纳金分离处理。

新证券法全面推行注册制

新证券法将于2020年3月1日起施行。与旧的证券法相比,新证券法在证券发行方面系统体现了注册制相关内容,在投资者保护方面力度加强且创新了证券民事赔偿诉讼制度,在法律责任方面全面加强证券领域违法处罚力度。

“升级版”证券法出炉标志着中国资本市场在市场化、法治化道路上又迈出至关重要的一步。作为资本市场的根本法,各方期待完



成大修的证券法给市场生态带来深刻变化,更好护航资本市场改革发展。

接受教育减免交通违法行为记分

公安部门将启动接受教育减免交通违法行为记分等6项便民利企新措施。6项新措施中有3项在2020年3月1日起开始试点推行,另有3项在2020年3月底前全国全面实施。

3项试点推行的措施主要是围绕积极推进电子证照在交管领域应用、优化驾驶人记分管理等方面。主要包括试点机动车检验标志电子化,试点接受教育减免交通违法行为记分,试点提供交通事故处理进度和结果网上查询。

试点接受教育减免交通违法行为记分,是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对符合规定条件的机动车驾驶人,参加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组织的交通安全教育学习,考试或者交通安全公益活动达到相关要求的,减免最高不超过六分交通违法行为记分,发挥记分制度教育引导、鼓励守法的正向激励作用。

政府采购信息应在指定网站发布

为了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公开行为,提高政府采购活动透明度,财政部对2004年颁布的《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作了修订,并公布了《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新办法将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办法规定,将中国政府采购网及其省级分网明确为政府采购信息的汇总平台,要求政府采购信息应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发布。

购买理财保险维权更有保障

《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3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银行保险机构是处理消费投诉的责任主体,对消费投诉事项进行属地管理,充分考虑和尊重消费者的合理诉求,公平合法作出处理结论。

《办法》鼓励提高投诉处理效率,对于事实清楚、争议情况简单的消费投诉,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在15日内办理完毕并告知投诉人,情况复杂的可延长至30日,情况特别复杂或者有其他特殊原因的,经过必要审批程序后,办理期限再延长30日。

此外,《办法》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建立健全溯源整改、责任追究制度。银行保险机构要建立投诉处理回避制度,指定与被投诉事项无直接利益人员处理投诉。

《办法》强调,银行保险机构不得拒绝接受消费者合理投诉诉求,不得要求投诉人提供机构已经掌握或者通过查询内部信息档案可以获得的材料。

(卢俊宇)